

致：九龍城區議會
蕭亮聲 主席

要求交代九龍城區催淚彈及水炮車使用情況及善後工作

自警方於 6 月 12 日立法會大樓外施放催淚彈驅散民眾後，每逢香港各區出現警民衝突時，警方均大肆使用催淚彈，甚至出動水炮車驅趕民眾。根據警方於 2019 年 12 月 9 日發佈的資料，自 6 月起，警方已使用超過一萬六千發催淚彈。其中，九龍城區內黃埔地區經常發生警民衝突，警方亦曾多次於黃埔施放催淚彈。

有關警方施放催淚彈及使用水炮車的情況，我們提出以下要求：

1. 要求警務處提供自 6 月 12 日起，九龍城各區區內施放催淚彈的數目；
2. 要求警務處提供自 6 月 12 日起，九龍城各區區內使用水炮車之統計數字（包括出動水炮車次數及水炮車發射水炮數目）；
3. 要求警務處、食環署及環保署交代於曾經施放催淚彈或使用水炮車的地點進行清潔、善後工作之報告（包括清潔方法及清潔人員的保護措施）；
4. 要求檢討使用催淚彈及水炮車的指引及有關清潔善後工作是否適當。

謹此要求警務處、食環署及環保署於會議前 4 天作出具體的書面回應，以便本會有充裕時間參考資料。同時亦要求部門派員出席會議，以便本會委員就是項議題進行深入討論。

九龍城區議員

任國棟	李軒朗	周熙雯	馬希鵬	郭天立
麥瑞淇	曾健超	馮文韜	黃永傑	黃國桐
楊振宇	黎廣偉	鄭葆賢	關家倫	謹啟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